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独立董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

因所在地区涉及国家重大项目建设、地方统筹整体建设规划等因素影响，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在预计时间达到可使用状态。根据目前建设投入情况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决定延长四个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。具体如下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	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
1	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	2025 年 10 月	2027 年 12 月
2	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 5A 景区前	2024 年 8 月	2027 年 12 月
3	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	2024 年 8 月	2027 年 12 月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本次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，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、经营情况变化而做出审慎决定，不涉及项目投资建设内容、实施主体等变更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。

2024 年 8 月 13 日